古典文学名著与民俗文化

京 旗 人 家

《儿女英雄传》与民俗文化

李 婷 著

黑 龙 江 人 民 出 版 社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京旗人家:《儿女英雄传》与民俗文化/李婷著.
—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2005.3
ISBN 7-207-06554-X

Ⅰ京… Ⅱ李… Ⅲ章回小说-文学研究-中国-清代 Ⅳ.I207.4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023834号

责任编辑:黄铁峰 李春兰
封面设计:李燕南

中国古典文学名著与民俗文化
主编 陈文新 汪玢玲

京旗人家

Jingqi Renjia

《儿女英雄传》与民俗文化

李 婷 著

出版发行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通讯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庆小区1号楼 (150008)
网 址 www.longpress.com E-mail hljrmcbs@yeah.net
印 刷 黑龙江省教委印刷厂
开 本 890×1240毫米 1/32 印张 9.5
字 数 210千字
印 数 2 000
版 次 2005年5月第1版 2005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7-207-04554-X/G·1536

定价:20.00元
(如发现本书有印制质量问题,印刷厂负责调换)

总　　序

——开创文艺民俗学研究的新局面

一套丛书,一个重大的文化工程,其起点往往是一个坚定不移的信念。我们这套《中国古典文学名著与民俗文化》丛书也是如此。与一般情况稍有不同的是:希望看到这样一套丛书的民俗学泰斗钟敬文先生,驾鹤西去,未能亲自指导编撰工作和目睹这套丛书问世。

1985 年 10 月,《文史知识》刊发了钟敬文先生的‘答《文史知识》编辑部同志访问的谈话记录’,题为《民俗学与古典文学》。他从‘古典文学中民间文学所占的位置’、‘一般古典文学作品中所反映的民俗现象’和‘研究古典文学如何借鉴民俗学研究的理论和方法’等三个方面阐释了民俗学与古典文学的关系,其结论是:‘民俗学和古典文学研究都属于人文科学,两者都是研究人类社会的文化现象的。人类社会本是不可分割的有机整体,这就决定了两种学科之间是可以乃至应该相互沟通的。‘他山之石,可以攻玉’,应用民俗学的理论和方法,对于丰富古典文学的研究手段、研究角度无疑会有裨益。”其高屋建瓴的概括确立了编撰《中国古典文学名著与民俗文化》丛书的指导思想。

民俗学的关注领域,主要在三个方面:‘(1)风俗方面(如衣服、食物、建筑、婚嫁、丧葬、时令的礼节……);(2)宗教方面(如神道、庙宇、巫祝、星相、香会、赛会……);(3)文艺方面(如戏剧、歌曲、歌谣、谜语、故事、谚语、谐语……)。”(顾颉刚《圣贤文化与民众文

1

化》,见苑利主编:《二十世纪中国民俗学经典·民俗理论卷》,13页,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1)、(2)两方面与古典文学的联系,可从"一般古典文学作品中所反映的民俗现象"这一角度来加以把握,如宋玉《高唐赋》的巫山神女,吴均《续齐谐记》的牛郎织女七夕相会,周去非《岭外代答》的斗鸡,离开了对这些民俗现象的了解,我们对古典名著的解读就会留下空白或死角。第(3)方面与古典文学的联系,可从"古典文学中民间文学所占的位置"这一角度来加以把握。在中国文学史上,民间文学占有不容忽视的分量,诸如《诗经》中的《国风》、汉魏时期的乐府民歌、由后人补述的上古神话与传说、宋元明清的讲唱文学、明清章回小说如《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等,都是众所周知的例证;中国文学的若干体裁,也多是从民间文学衍生发展而来的,例如楚辞,王逸在《楚辞章句》中追溯其谱系时说:"昔楚国南郢之邑,沅湘之间,其俗信鬼而好祠,其祠必作歌乐鼓舞以乐诸神。屈原……出见俗人祭祀之礼,歌舞之乐,其词鄙陋,因为作《九歌》之曲。"朱熹也认为《九歌》的前身是民间祭歌。这样一些事实表明,"中国古典文学名著"与"民俗文化"之间有着深厚的血缘关系。我们的责任是:不仅承认这种关系,而且深入地考察这种关系,以开创文艺民俗学研究的崭新局面。

"五四"以后出现了一系列关注文艺民俗学的学者。鲁迅是其中较早而卓有建树的一位。1927年9月,鲁迅在广州夏期学术演讲会讲《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系统梳理"自汉末至晋末文章的一部分的变化与药及酒之关系",在现代学术史上开文艺民俗学研究的先河。闻一多在用民俗学观点阐释中国古代神话方面用力尤勤。二十世纪三四十年代,他先后作《伏羲考》、《龙凤》、《姜嫄履大人迹考》,解决了古代神话传说中的若干疑难问题。至于数以十计的中国文学史著作,如鲁迅《中国小说史略》、胡适《白

话文学史》、刘大杰《中国文学发展史》、郑振铎《插图本中国文学史》等,其中涉及《国风》、楚辞、汉魏乐府、宋元明清讲唱文学、明清章回小说的部分亦占相当比重。若干专题性的研究著作更蔚为大观。

需要强调的是,尽管文艺民俗学研究已取得了值得重视的成就,其缺憾仍是显而易见的。第一,我们对"一般古典文学中所反映的民俗现象"考察甚少。文艺民俗学研究,如日本民俗学家井之口章次在《民证学的位置》一文中所说,主要包括三个方向:"第一方向,为了正确理解文学作品,有必要了解它背后的环境和社会,为此要借助于民俗学。第二个方向,要了解文学素材向文学作品升华的过程,因为在现实上,文学素材往往就是民间传承。第三个方向,再进一步,把文学作品作为民俗资料,也可称之为文献民俗学的方向。"(转引自陈勤建:《民俗学研究评述》,见苑利主编:《二十世纪中国民俗学经典·民俗理论卷》,163 页)在中国古代文学的研究中,鲁迅《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闻一多《姜嫄履大人迹考》等属于第一个方向;第二个方向即文学源流研究,关于《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等小说名著从民间传承到文人写定的种种细致考察属于这一方向;比较而言,第三个方向较为薄弱,在文献民俗学即把文学作品作为民俗资料方面,我们还不够自觉,远远谈不上系统研究。第二,古典文学的研究很少自觉借鉴民俗学的知识、理论和方法,并因此出现了若干阐释偏差。比如,我们对唐代元稹《莺莺传》的误读即因忽视习惯法(不成文法)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而造成。在许多读者看来,张生是一个"文过饰非"的负心郎。其实,张生与崔莺莺分手,乃是迫于社会舆论的压力。宋赵令　《侯鲭录》卷五说:"(张与)崔之始相得,而终至相失,岂得已哉!如崔已他适,而张诡计以求见,崔知张之意,而潜赋诗以谢之,其情盖有未能忘者矣。乐天曰:'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

3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绝期。’岂独在彼者耶？”在他看来，崔、张始终是一对有情人，惟其如此，他们“终至相失”的结局才是悲剧性的。那么，是什么社会压力迫使崔、张分离的呢？简单地说，即习惯法。按照习惯法，一个私奔的女子是没有资格成为妻子的。我们注意到，莺莺在私下与张生结合后，她清醒地意识到，她不能指望张生把她当做正式的妻子来对待；她一再对张生说：“始乱之，终弃之，固其宜也。愚不敢恨。”“既见君子，而不能（以礼）定情，致有自献之羞，不复明侍中帻。没身永恨，含叹何言！”这说明，习惯法是严厉禁止私奔的。白居易新乐府《井底引银瓶》即以“止淫奔”为宗旨。诗用了一位具有莺莺类似遭遇的女子的口吻述说往事、吐露悲怨：“到君家舍五六年，君家大人频有言：聘则为妻奔是妾，不堪主祀奉苹蘩。”这位女子终于未能成为正式的妻子，而莺莺更主动断绝了与张生的联系。她们不可能越过习惯法的障碍。我们过去一味地指责张生，熟视无睹地忽略了一个事实，即：张生虽然不得已抛弃了莺莺，但他依然深深地爱她。对《莺莺传》的误读提示我们：民俗学的知识、理论和方法，在古典文学研究中是可以大有作为的。

《中国古典文学名著与民俗文化》丛书的编撰，即旨在从上述两个较为薄弱的方面推进文艺民俗学研究。其一，丛书致力于揭示中国古典文学名著中所反映的民俗现象，如《三国演义》的关羽崇拜、《水浒传》的江湖习尚、《西游记》的民间信仰世界、《金瓶梅》的市井民俗、《聊斋志异》的狐鬼故事、《红楼梦》的人生礼仪，等等。以中国古典文学名著作为民俗资料，力求准确、系统地钩稽出相关内容，并适当引用其他文献和田野调查材料作为参证。其二，丛书致力于借鉴民俗学的理论和方法。为了正确理解文学作品，有必要了解它背后的环境和社会，有必要了解民间素材向文学作品升华的过程，有必要了解民俗现象的基本特征，也有必要借助民俗学的理论和方法。民俗学的理论和方法甚多，难以一一列举。就其

荦荦大端而言,至少有三个方面:一是注重田野调查,将读万卷书与行万里路结合起来。二是注重类型的、比较的研究,注重把握民俗现象的类型化特征,以免因强调个性化和典型化而误解了俗文学的内涵。三是注重地域性的研究,由考察某一地区的文化传统与民情风俗入手,在解读文学作品时力求臻于"同情之了解"的境地。一般读者在面对《国风》、乐府、宋元讲唱文学和明清章回小说时,常常发现一些有趣的现象,比如:《三国演义》何以只在描写诸葛亮时热心于运用悬念手法?《水浒传》中的三十六天罡何以大都怪模怪样?喜欢闹恶作剧的悟空和常冒傻气的八戒何以成为《西游记》的中心人物?武松在《金瓶梅》中何以显得并不威风?诸如此类的问题,用民俗学的理论和方法来阐释,常有一种迎刃而解的效果。借鉴民俗学对古典文学研究大有好处。

《中国古典文学名著与民俗文化》丛书的编撰,具体到每一部书,不求面面俱到地阐释各名著所反映的全部民俗现象,而以突出重点为基本原则。这一方面是为了避免相互重复,另一方面也是为了有足够的篇幅来阐释各名著的核心内容。以《水浒传》为例,从题材看,这部小说至少有两个特征值得关注:其一,《水浒传》的题材不是单一的,而是可以用丰富多彩来形容。南宋罗烨《醉翁谈录》著录水浒故事,在"小说"总名目下,《青面兽》归于朴刀类,《石头孙立》归于公案类,《花和尚》、《武行者》归于杆棒类。用较为通行的术语来表示,《石头孙立》属于公案故事,《花和尚》、《武行者》属于豪侠故事,《青面兽》属于绿林好汉故事,由此已可见出水浒故事的丰富性;而现存的《水浒传》百回本中的征辽、征方腊故事等,则属于"说铁骑儿",以战阵描写为主。其题材多元的情形确非一般小说可比。其二,《水浒传》的题材一方面是丰富的,另一方面又有其占主导地位的题材,即豪侠故事。从豪侠特殊的人文立场和《水浒传》对某种情调的偏爱出发,豪侠们被写成一群具有特殊性

5

格的人:与关心事业和家庭的常人不同,他们对这二者看得很淡,甚至可以说不在眼下。以鲁智深为例,当他出于正义感拳打镇关西时,假如换了一个同样有正义感但不是豪侠的人,会采取什么样的方式?毫无疑问,利用身为提辖的权力,要解救金氏父女,只需按照正常的法制程序办事便可达到目的,何至于亲自动手以至弄丢了职务、成为亡命之徒呢?但鲁智深身为豪侠,只有亲自动手才能显出豪侠的风采,至于会不会弄丢官职,那不在他的关心范围之内,豪侠本来就不看重主流社会的事业,官职对于他是无关紧要的。与此相辅相成,家庭也不是豪侠关心的对象。《水浒传》中的好汉,一部分是从来没有结过婚,如武松、鲁智深、李逵、石秀、杨志,一部分是结了婚而并不当回事,如卢俊义、宋江(阎婆惜实际上只能算宋江的外宅)。为什么会如此?这是因为,家庭生活与豪侠是格格不入的,而女性的介入更可能造成对豪侠精力和气质的损害,所以,《水浒传》一再强调它的最出色的好汉"一意打熬气力,不亲女色"。考虑到《水浒传》在题材上的这两个特点,我们讨论《水浒传》,以江湖豪侠的生活为主,以绿林好汉的生活为辅,集中探讨与之相关的民俗现象,而对其他方面则一概从略。对其他名著,如丛书第一辑中的《三国演义》、《西游记》、《金瓶梅》、"三言"、"二拍"、《聊斋志异》、《红楼梦》,也采取同样的处理原则。

民俗文化涉及到民俗事象的所有承担者,涉及到民族文化生活中的所有人,它是所有民众的文化。与民俗文化的这一特征相适应,我们这套《中国古典文学名著与民俗文化》丛书,也一方面注重学术性,注重历史感,注重内涵的深刻与丰富,一方面注重可读性,注重现实感,注重活泼平易的民族气派,目的是贴近民众,进入民众的生活,并在中华文化的建设中发挥实际作用。希望我们的努力得到钟敬文先生在天之灵的认可。希望我们的努力得到读者诸君的认可。希望我们的努力得到从事文艺民俗学研究的各位专

家的认可。

在丛书编撰过程中,我所在的武汉大学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中心(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的各位先生以不同方式表示关心和支持,令人感佩。这些先生是:中心学术委员会主任萧父教授、中心主任冯天瑜教授、中心副主任郭齐勇教授、陈锋教授、中心办公室主任杨华副教授和副主任曾繁宏女士,谨在此一并致谢!

陈文新

2003 年 2 月 8 日于

武汉大学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中心

7

《儿女英雄传》导读

一、作者与时代背景

《儿女英雄传》的作者是文康，文康字铁仙，又字才庵，费莫氏，隶属镶红旗下。文康的生卒年，史书上没有记载。据专家考证，文康生年估计在嘉庆初(1796)，卒年约在同治四年(1865)以前[①]。文康的家世显赫，我们从马从善的序中可以知道："先生少席家世余荫，门第之盛，无与伦比。"的确，根据史书上的记载，文康始祖可追溯到七世祖瑚世礼、八世祖瑚尔汉。从清初到咸丰初，数百年间，他家几代人为清王朝江山保驾护航，屡建功勋。据史料记载，六世祖温达之父"瑚世礼，员外郎兼佐领。子温达，笔帖式，给事中，工部尚书，文华殿大学士。"[②]又据《清史稿》记载：六世祖温达，授都察院都事、户部员外郎，历任陕西道御史、户部侍郎、吏部尚书。康熙三十五年(1696)跟随康熙帝征噶尔丹，管理镶黄旗。"温达卒之日，遣皇子及大臣各一人，带侍卫数员，携茶酒致奠，赐祭葬

---

① 据日本学者太田辰夫推断，见其著《满洲族文学考》，中国满族文学史编委会(油印本)，1976年；又《儿女英雄传》第三十六回讲"那有旗人会点了探花之理！"董恂在《还读我书室老人年谱》卷一中记载了同治四年取旗人崇绮为状元一事，此事文康未曾经闻，故断其生卒在同治四年之前。

② 《八旗满洲氏族通谱》卷四十四。

1

如典礼。”[①]可谓极尽哀荣。温达之孙,即文康的曾祖温福,乾隆三十七年(1772)被赐为定边将军,统兵征金川。后又授为武英殿大学士。祖父勒保,担任陕贵、两江总督,是镇压川陕鄂白莲教起义的重臣,官至太子太保,授武英殿大学士,嘉庆十八年(1813)任军机大臣。[②] 文康的叔父英绶,曾亲自拿获嘉庆年间著名的农民起义首领林清。文康的叔伯兄弟文庆、文煜均为武英殿大学士。他家族世代不仅诞生了众多杰出的武将而且培养了一批精通诗、礼和儒学之士。到文康这一代,他的家族里四代人中曾出了五个大学士:温达、温福、勒保、文庆、文煜,这可以说是历史上绝无仅有的特例,令人惊叹。所以,崇彝在《道咸以来朝野杂记》记载他家曾有一印,铭曰‘三代四大学士之家’”[③]。

再看看文康的亲族,勒保有九子一女。仅知长子英惠,内阁学士、礼部侍郎,道光二年乌鲁木齐都统,十一年科布多参赞大臣,袭三等威勤侯,十二年卒。二子英德,头等侍卫。四子英绶,乾隆五十八年整仪尉,嘉庆十八年内阁学士、礼部侍郎,曾与勒保同任理藩院堂官,道光二十年卒。五子英奎,吏部郎中。六子英秀,广西庆远知府。女,嘉庆皇帝四子瑞亲王绵忻的嫡福晋,咸丰三年薨。[④]

崇彝将勒保之后人中‘颇有政绩者,亦有文学者’,一一列出:

文庆　字孔修。道光壬午翰林。官至武英殿大学士。

文蔚　字露轩。嘉庆庚辰翰林。官至户部侍郎,以事罢斥。

---

① 同上。

② 《清史稿·勒保传》。

③ 实为五大学士,见崇彝著:《道咸以来朝野杂记》,天津古籍出版社,1982 年 1 月,第 100 页。

④ 《清史》卷三四　。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文俊　字秋山。文举人,官江西巡抚。

文辉　字友石。官江西布政使,有富名。

文煜　字星岩。官武英殿大学士。

文硕　字　南。由荫生、户部员外郎,仕至驻藏大臣。

文良　字冶庵。官四川道员,富有藏书。

文玉　都司。①

可谓一个真正的‘诗礼簪缨”之家,这个诗书传家的家族给文康的生活和创作带来了极大的影响,它正是文康的禀赋、才华和写作的源泉。

文康出生在京城,为嘉庆年间大学士勒保的孙子,身世显贵,幼时家境殷实。文康科举不第后,受祖余荫,大约在嘉庆末、道光初年间,出赀捐纳,担任理藩院员外郎。从现有文献考证,文康曾两次参与修订《则例》,光绪三十四年刊印的《钦定理藩院则例》的记载提供了一些线索。

“六部等衙门《则例》,向系十年纂辑一次。臣院于嘉庆十六年奏请开馆纂辑《则例》,告成后迄今已逾十二年,所有嘉庆十六年以后钦奉谕旨。……至承办《则例》官员,臣院于司员内拣得员外郎椿年、桂芬、承光,俾司提调;员外郎文康、侯补主事音德布,俾司总纂,责成办理。”②

“续修《则例》理藩院堂官:……续修《则例》提调官:郎中臣椿年,郎中臣松杰,员外郎臣文康;续修《则例》总纂官:员外郎臣文康,员外郎臣音德布。”③

---

① 崇彝著:《道咸以来朝野杂记》,天津古籍出版社,1982 年 1 月,第 48 页,第 57 页。

② 《钦定理藩院则例·原奏》道光三年十二月十三日奏折。

③ 《钦定理藩院则例·官衔》。

3

从中可知文康两次修订《钦定理藩院则例》,并任理藩院员外郎。道光三年(1823)文康还任"提调官"和"总纂官",在理藩院撰修《理藩院则例》,道光二十二年(1851)再度任"提调官"和"总勘官",在理藩院续修《理藩院则例》。所以,他在理藩院任职时间相当长。同年,又被任命为"天津河间兵备道",管理"河间、天津二府十八州县钱谷刑名,兼管河务,统辖河捕泊河军粮捕四厅沿河十一州县。"天津河间兵备道"顺治初年设置,雍正四年改名为河道,总理南运河事务。[①] 因为文康曾任此职,故他对书中安学海在河工任上的工作写得非常具体、细致。咸丰元年(1851),文康任命为安徽凤阳通判。史载:"安徽凤阳通判:文康,满洲贡生元年任。"[②] 关于文康任驻藏大臣一事,只见到"马从善《序》"记载:"以赀为理藩院员外郎中,出为郡守,……特起为驻藏大臣,以疾不果行,遂卒于家。"未见其他官私记载。

虽然他有如此显赫的家世,但到文康生活的时代,家运气数已尽。文康也虽同书中那位安老爷一样,做过外任和京官,但"家道中落,晚境凄凉"。马从善序中讲"先生块处一室,笔墨之外无长物,故著此书以自谴。"[③]文康开始写作《儿女英雄传》,他在书中回首往事,恍如梦境。正如他在《儿女英雄传·缘起》首回内所说:"一生也不得做一个好梦"。"只因作了半世懵懂痴人,醒来一场繁华大梦,思之无味,说也可怜。"经历了官场,晚境凄凉的他以笔墨自遣。"著此书以自谴"。他要"自谴"什么?马从善在《序》中已说得很清楚:"悔其以往之过,而抒其未遂之志欤。""晚年诸子不肖"

---

① 《天津府志·卷十二·职官表》。

② 《凤阳府志·卷六下·秩官表三》。

③ 文康著:《儿女英雄传·马从善序》,齐鲁书社(两册,尔弓校释),1990 年。

恐怕是他“自谴”的最大之过。

“以往之过”的详情,已无可考知,只从他的好友史梅叔留下的几首诗得知早年的文康家庭其乐融融的情形。史氏写过一首《朔谒太学归,便过文郎中康宅欢饮,为短歌留之》[①],其中有几句对文康之子的描写:

“如何济世才,子亦埋没久?酒至勿更言,回头见奔走。
矫矫三骥子,殷勤各来焉。争出新诗篇,狂呼惊鲁叟。”

想来当时,文康的三个儿子少年得志,殷勤好客,写诗作词,文采不凡。不料诸子长大后,不思进取,或许像书中的安公子追求风雅而步入歧途,以至“家道中落”。晚年的文康,历经人世沧桑,儿子的不成材、家世的衰弱与满清王朝的衰败,使他感慨不已。

满族曾是一个勤劳、勇敢、好学,富于进取的少数民族,世居东北辽阔的寒冷边远地带,世代过着狩猎和农耕经济互补的生活。至明朝末年,满人迅速崛起,打败了李自成的农民起义军,摧毁了腐朽的明王朝,一举入关,建立了清朝。努尔哈赤的孙子顺治成为进关第一代清朝皇帝,经历“康乾盛世”,清朝到了嘉庆年间(1796—1820),开始走上了国运衰退的道路。进入中后期的嘉庆、道光朝,各类矛盾急剧加深,嘉庆朝白莲教起义,道光朝鸦片战争,使朝廷国力大损,民生涂炭,祸乱灾害,清朝朝政日非,一蹶不振,最后因 1911 年辛亥革命而崩溃。

八旗子弟为清朝曾建功立业,在新的社会环境影响下,在新的和平时期,由于八旗突出的政治地位,他们不事生产,而终身享有朝廷的恩养,并在法律、职官选任、田地分配等方面享有特权。满族入关连同旗兵家属一起也不过四十万人,二分之一拱卫北京,以

---

① 见文康《史梅叔诗选·序》,载文康著:《儿女英雄传》,齐鲁书社,1990 年。

5

北京为中心,其余沿着长城一条线,沿海一条线,沿运河一条线,沿黄河一条线,沿长江一条线,在沿线要地上派兵驻守。这样,八旗等于生活在汉人的汪洋大海之中。先进的汉文化耳濡目染,使旗人在各方面发生了质的改变。八旗子弟到了第三代、第四代,失去了建国初期刚健质朴的尚武精神,一天天变得文弱。他们崇尚精致的汉文化,像安骥一度沉迷于诗词对联、饮酒作曲就是一个例子。八旗的文弱,清朝统治者心知肚明,乾隆以来屡屡晓谕告诫旗人,但是社会的发展不可阻挡,随着满汉交流的深入,满族的汉化愈演愈烈。清朝建国初期为防止满族汉化而制定说"国语"、着"满服"等措施流于形式,旗人的特殊性也在不断地动摇。

文康的一生主要在嘉庆、道光朝度过,他目睹清朝这种外忧内患的状况,万分感触。八旗精神本是朝廷的根基,是国家的柱石。旗人这样的状态使文康这样的士大夫,不得不陷入深深的思考。他多么希望清朝能千秋万代,多么希望八旗子弟再建新功,重现"康乾盛世",费氏家庭重振家业,永享荣华富贵。但是他对朝廷、对家庭的"理想",随着时代的进程及清王朝的日落西下,化成泡影。家中的不幸,使他晚年痛心疾首,创作了长篇小说《儿女英雄传》。他给后人留下的这部小说,反映了清朝后期那种风雨交晦、日薄西山的景象;典型地反映了社会极度动荡之中旗人的生活,记录了经历家庭兴衰变化之后他自己的思想感情历程,作品生动地记录了这样的历史真实。

小说语言精粹,风趣幽默,是稀有的传世之作。应该说,文康在反映时代的政治面貌方面,尤其是作品的思想深度,是较为逊色的,正如胡适所言:"此书充满封建伦理道德的说教,内容浅薄,思想陈旧。"但作品运用了评话形式,并且善于运用伏笔、设置悬念,特别是优美流畅的北京口语,非常生动、风趣。文康在记录旗人的生活及精神世界,描写人们的思想情绪、人物性格方面,却是十分

出色的,作品具有动人的艺术魅力。历来专家对此多有赞誉,连持有异议的胡适也不得不赞叹《儿女英雄传》是一部“京话教科书”,周作人也高度称赞文康写了一部文字畅达的佳作。十分可惜的是,这样一部优秀作品,解放后却由于种种原因,禁锢多年,未能在社会上广为流传。

二、内容提要(40回)

《儿女英雄传》为清末满族作家文康所著,它是继《红楼梦》[①]之后又一部著名的满族长篇小说。

《儿女英雄传》本名《金玉缘》,取自旗下公子安骥与金凤、玉凤喜结良缘的故事;又因所写的是京都(曾俗称“日下”)公案,故名《日下新书》;书中文字因无“秽语淫词”,故另起名《正眼法藏五十三参》。后经过东海吾了翁重新整理,改名为《儿女英雄传评话》。又因全书起首八回专写一个侠女十三妹的武功,所以后遂以《侠女十三妹》为题流行于世。书名“儿女英雄”出自原书,系《缘起·首回》文康梦游幻境中所见到的人物。文康心中的“英雄儿女”,其实寓意是新一代成长起来的,能承担救世救国,重振家业大任的旗人,他是为“儿女英雄”作传。全书所述“国家典故,先世旧闻,往往而在”[②],追踪蹑迹大都是文康所见所闻。

《儿女英雄传》以北京旗人为写作对象,通过安骥和二凤的弓砚缘,真实地表现了京旗官宦家庭的生活。它写的是“大清康熙末年、雍正初年的一段公案”,即祖上“也曾跟着大汗老佛爷征过高丽,平过察哈尔”的正黄旗汉军世族旧家安学海一家的故事。男主

---

① 参见赵展著:《满族文化与宗教研究》,辽宁民族出版社,1993年7月,第162页。

② 《〈儿女英雄传〉序》,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10月。

7

人公是安学海及其子安骥,在靠近京城西山的双凤村中隐退的安学海,过了四十岁,才考中进士,以知县担任了监督治理黄河河务一职而离家上任。到了任所,清廉古板的他没有向上司送礼,所以补转任为高偃外河通判。由于其前任敷衍搪塞,修河堤偷工减料,碰巧洪泽湖遭遇大雨,洪水决堤,安学海被追究责任,被“革职拿问,带罪赔修”。安家突遭横祸,安学海独子安骥是一个文弱书生,只好在家人的陪同下,抵押田地和家宅,带上二千金子,和家仆华忠千里迢迢赶赴父亲关押之处淮安府。行路途中华忠病倒,安骥只好独自前行,按华忠所言,路过二十八棵红柳树中寻找华忠的妹婿褚一官,请他陪同寻父。谁知,安骥行至一个叫悦来店的客栈歇息,为防盗贼,想用一个“石碌碌”顶住门板,无奈谁也搬动不了。突然进来一个年轻女子,轻轻地提起石块搬进房间。安骥见此情状,不敢在店中停顿,催车夫继续前行。一行三人沿着岔道到了黑风岗下,二位车夫谋财害命,慌忙之中因骡子受惊未果。继续往前到了古庙能仁寺,此时天色已晚,安骥想在此借宿一夜。没想到能仁寺和尚却是一伙歹徒,安骥再次落入罗网。眼看安骥就被“和尚”剖胸,千钧一发之际,年轻的女子再次出现。她左弓右刀,武功超凡,杀死能仁寺恶僧,救下安骥。同时,也救下同寺中被关押的张金凤和她父母!这位年轻女子就是书中的主人翁侠女十三妹,名何玉凤。何玉凤救下安骥后,为了行路安全,强令他与民女张金凤成亲,与其父母四人同行。临分手时,十三妹留给安骥一把弓,助他过盗贼常出的　牛山。不料,安骥匆忙离开能仁寺时将随身家传宝砚遗失在庙,十三妹不得不返回取砚,并约定日后用宝砚交换弹弓,物归原主。果真过　牛山时,安骥一行遇到山贼,由于随身带有何玉凤之弓,受到“山贼”礼遇,一路由山贼护卫平安地到达父亲所在的淮安府。

父亲安学海听到安骥所述十三妹之事,猜测这救命恩人十三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